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15-96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7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0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88)、《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89)、《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93)。

截至目前,公司已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7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15-97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5年9月21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以电子邮件送达各位董事、监事。董事应参会10人,实际参会10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以董事填写《表决票》的记名表决及传真方式进行,在公司一名监事监督下统计表决结果。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票10票,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91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15-98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5年9月21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以电子邮件送达各位监事。监事应参会3人,实际参会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以监事填写《表决票》的记名表决及传真方式进行。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15-99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5年9月21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以电子邮件送达各位监事。监事应参会3人,实际参会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以监事填写《表决票》的记名表决及传真方式进行。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15-99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5年9月21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以电子邮件送达各位监事。监事应参会3人,实际参会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以监事填写《表决票》的记名表决及传真方式进行。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651 证券简称:利君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9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1.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公司2015年9月10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详细情况参见2015年9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本公司公告。

2.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自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没有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与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一致。

4.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时间距离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本公司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为:以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401,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股本溢价)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合计转增601,500,000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002,500,000股;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现金分红。

三、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登记日与除权日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9月25日,除权日为2015年9月28日。

四、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象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象为:截止2015年9月2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办法

本次转增股份将于2015年9月28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增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若尾数相等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增股数与本次转增股数一致。

六、本次所转增股份无限售流通股,起始交易日为2015年9月28日。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688 证券简称:石英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45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警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以下简称“江苏证监局”)《关于对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5]18号),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经查,我局发现你公司存在以下问题:

你公司于2015年5月4日收到东海县人民法院传票及相关《民事诉状》,知悉因公司现用的12,001亩土地的使用权纠纷,公司、东海县平民镇政府、东海县平民镇顾陈村村委会作为被告被起诉,但公司于2015年7月28日才披露前述事项,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你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三条、第三十一条的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等规定,现对你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你公司应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各子公司认真学习《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强化信息披露管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你公司应对内部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进行自查,对存在的问题认真整改。

你公司应当在2015年11月30日前向我局提交书面报告,我局将对整改落实情况进行检查验收。

如果你对本监管措施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管措施不停止执行。

本公司将根据江苏证监局警示函的要求,进行认真整改,并及时向江苏证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同时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的管理工作,认真学习并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编号:2015-059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上线运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情况简介

桐昆集团互联网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公司”)于2015年4月8日出资设立桐乡桐昆互联网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经过内测及公测,桐昆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旗下的互联网金融平台——“新丝路金服”(http://www.xslf.com)于2015年9月20日正式上线运营,并对外销售产品。

作为桐昆股份旗下的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新丝路金服秉承传统制造业的严谨工作作风及互联网金融的创新精神,为广大用户提供专业、安全的互联网金融服务,致力于为广大商户和企业提供便捷、低成本金融服务,为大众提供安全、高收益的理财产品。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业务仍在初期阶段,未来取得的实际效果尚待观察,预计该项业务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续督促桐昆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规范运营好新丝路金服平台,更好地为投资者服务,该项业务尚在初期阶段,未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002707 证券简称:众信旅游 公告编号:2015-093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5年9月21日在北京朝阳区和平街东土城路12号院2号楼4层总经理办公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冯滨先生召集,并于会议召开前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会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冯滨先生主持,公司的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参会董事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香港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香港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众信”)增资1亿美元(按照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为1:6.36计算,折合人民币6.36亿元),增资后香港众信的注册资本将由1,900万美元增加至1.19亿美元。

表决结果: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占有效表决票的100%。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香港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07 证券简称:众信旅游 公告编号:2015-094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香港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5年9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香港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香港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众信”)增资1亿美元(按照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为1:6.36计算,折合人民币6.36亿元),增资后,香港众信的注册资本将由1,900万美元增加至1.19亿美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增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的权限范围,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 事 会
2015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07 证券简称:众信旅游 公告编号:2015-094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香港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5年9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香港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香港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众信”)增资1亿美元(按照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为1:6.36计算,折合人民币6.36亿元),增资后,香港众信的注册资本将由1,900万美元增加至1.19亿美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增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的权限范围,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 事 会
2015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15-132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9月2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15年9月7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9人,3名董事在公司本部现场表决,6名董事以传真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参与竞买徐州市2015-20号地块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荣盛(徐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按照法律规定及法定程序参与徐州市2015-20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活动。

徐州市2015-20号地块位于徐州市三环西路西、新淮海路南,该地块出让面积164,967平方米(折合247.4505亩),其中B-1地块占地67,183平方米,B-2地块占地94,034平方米,容积率均为2.5-3.5,建筑密度≤20%,绿地率≥30%,土地用途:城镇住宅用地,用地期限70年;B-3地块占地1,750平方米,容积率为3.0-4.0,建筑密度≤50%,绿地率≥20%,土地用途:商务金融用地,用地期限40年。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参与竞买徐州市2015-22号地块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荣盛(徐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按照法律规定及法定程序参与徐州市2015-22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活动。

徐州市2015-22号地块位于徐州市三环西路西、徐州生物工程学院南,该地块出让面积38,257平方米(折合57.3855亩),容积率为2.5-3.5,建筑密度≤20%,绿地率≥30%,土地用途:城镇住宅(定向商品房)用地,用地期限70年。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1号:土地使用权及股权竞拍事项》的规定,公司已就参与竞买上述地块土地使用权竞买的事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暂缓披露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15-133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得徐州市2015-20号、徐州市2015-22号地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9月2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15年9月7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9人,3名董事在公司本部现场表决,6名董事以传真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竞买徐州市2015-20号地块的议案》、《关于参与竞买徐州市2015-22号地块的议案》,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均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荣盛(徐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按照法律规定及法定程序参与了徐州市国土资源局组织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活动,于2015年9月17日以54,450万元竞得徐州市2015-20号地块;于2015年9月18日以8,620万元竞得徐州市2015-22号地块。上述地块的合计成交价格分别为63,07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徐州市2015-20号地块位于徐州市三环西路西、新淮海路南,该地块出让面积164,967平方米(折合247.4505亩),其中B-1地块占地67,183平方米,B-2地块占地94,034平方米,容积率均为2.5-3.5,建筑密度≤20%,绿地率≥30%,土地用途:城镇住宅用地,用地期限70年;B-3地块占地1,750平方米,容积率为3.0-4.0,建筑密度≤50%,绿地率≥20%,土地用途:商务金融用地,用地期限40年。

徐州市2015-22号地块位于徐州市三环西路西、徐州生物工程学院南,该地块出让面积38,257平方米(折合57.3855亩),容积率为2.5-3.5,建筑密度≤20%,绿地率≥30%,土地用途:城镇住宅(定向商品房)用地,用地期限70年。

荣盛(徐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徐州市国土资源局不存在关联关系。

备查文件:

1.徐州市2015-20号地块成交确认书;

2.徐州市2015-22号地块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15 证券简称:*ST露露 公告编号:2015-114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整计划执行进展及风险分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2月23日开市起停牌,在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2.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规定,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公司不能执行或者不执行重整计划的,公司仍可能存在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若公司被宣告破产清算,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

3.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或净资产为负值,则公司股票将暂停上市。

4.另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14.4.1条的规定,公司还可能存在其他原因而终止上市的风险。

一、重整计划执行进展情况

1.2015年4月16日,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霞客环保”)管理人收到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无锡中院”)送达的(2014)锡破字第0009-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霞客环保重整计划,并终止霞客环保重整程序。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八十九条、第九十条的规定,重整计划由公司负责执行,自无锡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之日起,在重整计划规定的监督期内,由管理人监督重整计划的执行。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自无锡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由管理人变更为公司董事会。

4.2015年8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向无锡中院提供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已将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中的股份划转到《民事裁定书》和《协助执行通知书》指定的证券账户,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中162,020,821股股份已全部按照公司重整计划处置并划转完毕。详见公司于2015年9月2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份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3188 证券简称: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7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9月7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自有资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张华等17名自然人持有的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道博”)10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8日披露的《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43)以及2015年8月20日披露的《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

近日,江苏道博已经完成了股权转让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并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南通市堆内镇化工园区

法定代表人:许旭东

注册资本:1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1年08月05日

经营范围: 溶剂剂111(透明剂GS)、溶剂剂52(透明剂H5B)、溶剂剂149(荧光红HFG)、溶剂剂1146(透明剂FB)、溶剂剂135(透明剂EG)、溶剂剂168(透明剂KLB)、溶剂剂169(透明剂ZY)、溶剂剂179(透明剂E2G)、溶剂剂207(透明剂CHA)、透明剂33(柠檬黄4G)、溶剂黄157(柠檬黄HGN)、溶剂黄114(透明黄3G)、溶剂黄176(透明黄3GL)、溶剂橙60(透明橙3G)、溶剂橙107(透明橙R)、溶剂蓝63(透明蓝GN)、溶剂蓝35(透明蓝2N)、溶剂蓝36(透明蓝AP)、溶剂蓝59(油溶蓝N)、溶剂蓝78(透明蓝G)、溶剂蓝97(透明蓝RR)、溶剂蓝104(透明蓝2B)、溶剂蓝122(透明蓝R)、分散蓝39(油溶蓝4G)、溶剂紫11(透明剂PR)、溶剂紫13(透明剂BR)、溶剂紫31(透明剂MR)、分散紫59(透明剂RR)、溶剂绿3(透明剂5B)、颜料黄147(颜料黄GN)、分散红F3BS、分散红CNB、分散红WW-3BS、分散红SBWF,1,4-二羟基萘醌色体,1-甲胺紫-4-溴萘醌,4-溴-N-甲基-1(N)-9-蒽并吡啶酮,2-氨基-4-乙酰氨基苯甲酸、氯化钙、硫酸钠生产;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的直接持有江苏道博100%股权,江苏道博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2015-045(临)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21日开市起停牌,经公司确认,筹划的重大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5年9月15日召开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4(临)),本公司拟筹划收购周发强等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持有的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聘请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独立财务顾问。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组织相关中介机构推进各项工作,因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有关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自2015年9月22日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编制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并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2015-045(临)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21日开市起停牌,经公司确认,筹划的重大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5年9月15日召开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4(临)),本公司拟筹划收购周发强等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持有的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聘请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独立财务顾问。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组织相关中介机构推进各项工作,因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有关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自2015年9月22日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编制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并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3188 证券简称: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7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9月7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自有资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张华等17名自然人持有的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道博”)10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8日披露的《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43)以及2015年8月20日披露的《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

近日,江苏道博已经完成了股权转让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并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南通市堆内镇化工园区

法定代表人:许旭东

注册资本:1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1年08月05日

经营范围: 溶剂剂111(透明剂GS)、溶剂剂52(透明剂H5B)、溶剂剂149(荧光红HFG)、溶剂剂1146(透明剂FB)、溶剂剂135(透明剂EG)、溶剂剂168(透明剂KLB)、溶剂剂169(透明剂ZY)、溶剂剂179(透明剂E2G)、溶剂剂207(透明剂CHA)、透明剂33(柠檬黄4G)、溶剂黄157(柠檬黄HGN)、溶剂黄114(透明黄3G)、溶剂黄176(透明黄3GL)、溶剂橙60(透明橙3G)、溶剂橙107(透明橙R)、溶剂蓝63(透明蓝GN)、溶剂蓝35(透明蓝2N)、溶剂蓝36(透明蓝AP)、溶剂蓝59(油溶蓝N)、溶剂蓝78(透明蓝G)、溶剂蓝97(透明蓝RR)、溶剂蓝104(透明蓝2B)、溶剂蓝122(透明蓝R)、分散蓝39(油溶蓝4G)、溶剂紫11(透明剂PR)、溶剂紫13(透明剂BR)、溶剂紫31(透明剂MR)、分散紫59(透明剂RR)、溶剂绿3(透明剂5B)、颜料黄147(颜料黄GN)、分散红F3BS、分散红CNB、分散红WW-3BS、分散红SBWF,1,4-二羟基萘醌色体,1-甲胺紫-4-溴萘醌,4-溴-N-甲基-1(N)-9-蒽并吡啶酮,2-氨基-4-乙酰氨基苯甲酸、氯化钙、硫酸钠生产;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的直接持有江苏道博100%股权,江苏道博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2015-045(临)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21日开市起停牌,经公司确认,筹划的重大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5年9月15日召开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4(临)),本公司拟筹划收购周发强等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持有的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聘请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独立财务顾问。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组织相关中介机构推进各项工作,因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有关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自2015年9月22日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编制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并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3188 证券简称: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7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9月7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自有资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张华等17名自然人持有的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道博”)10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8日披露的《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43)以及2015年8月20日披露的《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

近日,江苏道博已经完成了股权转让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并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南通市堆内镇化工园区

法定代表人:许旭东

注册资本:1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1年08月05日

经营范围: 溶剂剂111(透明剂GS)、溶剂剂52(透明剂H5B)、溶剂剂149(荧光红HFG)、溶剂剂1146(透明剂FB)、溶剂剂135(透明剂EG)、溶剂剂168(透明剂KLB)、溶剂剂169(透明剂ZY)、溶剂剂179(透明剂E2G)、溶剂剂207(透明剂CHA)、透明剂33(柠檬黄4G)、溶剂黄157(柠檬黄HGN)、溶剂黄114(透明黄3G)、溶剂黄176(透明黄3GL)、溶剂橙60(透明橙3G)、溶剂橙107(透明橙R)、溶剂蓝63(透明蓝GN)、溶剂蓝35(透明蓝2N)、溶剂蓝36(透明蓝AP)、溶剂蓝59(油溶蓝N)、溶剂蓝78(透明蓝G)、溶剂蓝97(透明蓝RR)、溶剂蓝104(透明蓝2B)、溶剂蓝122(透明蓝R)、分散蓝39(油溶蓝4G)、溶剂紫11(透明剂PR)、溶剂紫13(透明剂BR)、溶剂紫31(透明剂MR)、分散紫59(透明剂RR)、溶剂绿3(透明剂5B)、颜料黄147(颜料黄GN)、分散红F3BS、分散红CNB、分散红WW-3BS、分散红SBWF,1,4-二羟基萘醌色体,1-甲胺紫-4-溴萘醌,4-溴-N-甲基-1(N)-9-蒽并吡啶酮,2-氨基-4-乙酰氨基苯甲酸、氯化钙、硫酸钠生产;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的直接持有江苏道博100%股权,江苏道博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编号:2015-059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上线运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情况简介

桐昆集团互联网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公司”)于2015年4月8日出资设立桐乡桐昆互联网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经过内测及公测,桐昆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旗下的互联网金融平台——“新丝路金服”(http://www.xslf.com)于2015年9月20日正式上线运营,并对外销售产品。

作为桐昆股份旗下的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新丝路金服秉承传统制造业的严谨工作作风及互联网金融的创新精神,为广大用户提供专业、安全的互联网金融服务,致力于为广大商户和企业提供便捷、低成本金融服务,为大众提供安全、高收益的理财产品。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业务仍在初期阶段,未来取得的实际效果尚待观察,预计该项业务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续督促桐昆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规范运营好新丝路金服平台,更好地为投资者服务,该项业务尚在初期阶段,未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3188 证券简称: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7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9月7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自有资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张华等17名自然人持有的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道博”)10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8日披露的《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43)以及2015年8月20日披露的《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

近日,江苏道博已经完成了股权转让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并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南通市堆内镇化工园区

法定代表人:许旭东

注册资本:1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1年08月05日

经营范围: 溶剂剂111(透明剂GS)、溶剂剂52(透明剂H5B)、溶剂剂149(荧光红HFG)、溶剂剂1146(透明剂FB)、溶剂剂135(透明剂EG)、溶剂剂168(透明剂KLB)、溶剂剂169(透明剂ZY)、溶剂剂179(透明剂E2G)、溶剂剂207(透明剂CHA)、透明剂33(柠檬黄4G)、溶剂黄157(柠檬黄HGN)、溶剂黄114(透明黄3G)、溶剂黄176(透明黄3GL)、溶剂橙60(透明橙3G)、溶剂橙107(透明橙R)、溶剂蓝63(透明蓝GN)、溶剂蓝35(透明蓝2N)、溶剂蓝36(透明蓝AP)、溶剂蓝59(油溶蓝N)、溶剂蓝78(透明蓝G)、溶剂蓝97(透明蓝RR)、溶剂蓝104(透明蓝2B)、溶剂蓝122(透明蓝R)、分散蓝39(油溶蓝4G)、溶剂紫11(透明剂PR)、溶剂紫13(透明剂BR)、溶剂紫31(透明剂MR)、分散紫59(透明剂RR)、溶剂绿3(透明剂5B)、颜料黄147(颜料黄GN)、分散红F3BS、分散红CNB、分散红WW-3BS、分散红SBWF,1,4-二羟基萘醌色体,1-甲胺紫-4-溴萘醌,4-溴-N-甲基-1(N)-9-蒽并吡啶酮,2-氨基-4-乙酰氨基苯甲酸、氯化钙、硫酸钠生产;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的直接持有江苏道博100%股权,江苏道博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编号:2015-059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上线运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情况简介

桐昆集团互联网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公司”)于2015年4月8日出资设立桐乡桐昆互联网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经过内测及公测,桐昆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旗下的互联网金融平台——“新丝路金服”(http://www.xslf.com)于2015年9月20日正式上线运营,并对外销售产品。

作为桐昆股份旗下的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新丝路金服秉承传统制造业的严谨工作作风及互联网金融的创新精神,为广大用户提供专业